

市民：拆了一半的隔墙存隐患

近日，供电公司生活小区居民向晚报记者反映，他们小区正在进行老旧小区改造，小区与隔壁火电小区间有一堵隔墙，这堵隔墙被拆了一小段后又在未拆除的墙壁上开了几个豁口，行人和车辆都从隔墙下经过，存在安全隐患。

高先生说，今年8月，他们小区开始进行老旧小区改造，没多久这堵墙就被拆除了一部分，剩下没拆除的墙壁上开了几个大大的豁口，靠近大门口的豁口里面还有破旧的楼梯，顺着楼梯往下是废弃的厨房，里面破破烂烂的很是难看。此外，有些小孩出于好奇还会趴在豁口处往里看，十分危险。隔墙下是小区的车行道，但有些行人也会从这里通过，感觉很

过，感觉很

11月20日，记者来到供电公司生活小区，看到小区正在施工，靠近南门的半堵隔墙横在两个小区之间，墙高约3米、长约40米，墙壁上有3个高约1米、长约0.5米的豁口。墙壁东侧是一处废弃的厨房，里面有锅台、楼梯、废弃的烟道……隔墙西侧是小区的车行道，有车辆从此经过。隔墙南侧与一家商店相连，北侧是被拆后留下的缺口，砖块裸露，不少行人从缺口处通过。一位居民告诉记者，隔墙没有开豁口的时候看不到墙里面的情况，开了豁口后每次进出小区都能从豁口处看到里面堆放的废弃材料和垃圾，不仅看起来脏乱

差，从这里经过时还感觉很危险，希望这堵隔墙能被尽快拆除。

就此，供电公司生活小区施工方说，这段隔墙约有40米长，为了后期拆除时不让整段隔墙倒下来，之前他们人工凿开了几个豁口，考虑到拆除隔墙后会对行人及车辆通行造成影响，就暂未拆除这堵隔墙。小区改造将于11月底停工，待明年开春后他们会对隔墙周围的路面进行封闭施工，届时会将这堵墙一并拆除。

记者 苑柠

阳光家园



近日，兴海路街道兴胜巷社区组织西宁树人律师事务所走进市第七中学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活动现场，普法人员通过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校园欺凌的防范技能等，引导青少年学生增强学法、懂法、用法意识，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筑牢“防护墙”。

毓洛 摄

小区频繁停水居民吃不消

近日，褚家营佳园小区的居民向晚报热线反映，他们小区从今年九月开始就频繁停水，停水前毫无征兆，也没有提前通知，给大家生活造成影响，希望晚报予以关注。

市民反映

马女士说，她住在褚家营佳园小区，不知道什么原因今年9月开始他们小区就会突然停水，10月停水最为频繁，一个月内停了四五次，每次都要停一天以上才能来水，停水前没有接到任何通知，无法提前储水，每次都是回到家后才

记者调查

11月19日，记者来到褚家营佳园小区，看到小区内均为多层住宅，在走访1号楼、5号楼、6号楼的居民时，大家均称小区存在频繁停水的现象。马先生说，每次停水都很突然，而且时间都很长，有时候两三天才能来水，如今天气寒冷，家中老人去外面上厕所很是不便。不仅如此，小区的水质也不好，尤其是停水后水中杂质较多，而且水费也收得比其他小区高，居民对此很是不解，希望可以想办法从源头上解决问题，不再给大家生活带来影响。随后，记者看到小区大门东侧50米处是一座公共卫生间，开放时间为7时至21时。

部门答复

就此，褚家营村民委员会负责人说，他们小区在铁路以北，受铁道影响，没有接入供水集团自来水管网，一直以来使用的都是青藏铁路公司的水源，今年九月开始对方供水管道出现爆管导致频繁停水，因为都是突然停水，对方单位无法预估抢修时间所以没能提前通知居民储水，停水后他们会联系相关部门“送水车”暂时解决居民饮用水问题。他们也曾多次接到居民反映水费高、水质差等问题，针对居民的反映他们已向城东区政府及供水集团反映，目前相关部门正在设计供水方案，待明年褚家营及王家庄小区二期交付时会接通供水管道，届时他们会从小区二期自来水管道接到小区一期，彻底解决用水问题。

记者 毓洛

重复参保后可以退费吗？

近日，有市民致电晚报热线询问医保重复参保后能否进行退费及相关问题。就此，西宁市医疗保障局工作人员作出了详细解答。

问：医保显示重复参保该如何处理？

答：在医保系统内进行查询，如存在两条及以上正常参保关系的，可让参保人到参保归属地进行医保参保关系、个人账户合并处理。如参保关系均为暂停参保或终止参保的，可让参保人选择参保职工医保还是居民医保，参保关系恢复并正常缴费后，即可正常享受医保待遇。选择缴纳灵活就业职工医疗保险的，到市各医疗保障经办机构服务窗口办理参保缴费。选择缴纳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携带本人户口簿原件或身份证、居住证到各县（区）医疗保障经办机构乡镇或村（居）委会经办服务窗口办理参保缴费。

问：处理重复参保的原则是什么？

答：如果在校学生户籍地和学籍地重复参加城乡居民医保，则只保留学籍地参保关系；如果参保人是刚入职员工，同时参加了职工医保和城乡居民医保，则只保留职工医保；如果灵活就业人员已经参加了职工医保，但中途就业单位又参加了职工医保，造成职工医保重复参保，则只保留就业单位参保关系；如果在不同地方分别参加了城乡居民医保，则只保留常住地参保关系。

问：重复参保后可以退费吗？

答：参保人缴纳城乡居民医保费后，未进入待遇享受期前因死亡、重复缴费、参加职工医保或在其他统筹地区参加居民医保的，可在终止相关居民医保参保关系的同时，依法申请为个人办理退费。待遇享受期开始后，暂停居民医保参保关系的，个人缴费不再退回。

记者 苑柠

居民信箱

人行道被围挡市民通行不畅

近日，市民致电晚报记者反映，因小区及商场施工，西海路和勤勉街的部分人行道被围挡起来，不仅影响大家通行，还存在安全隐患，希望晚报予以关注。

市民反映

陈先生说，他住在西海路附近一小区，最近他外出时发现一项目为了施工将西海路东侧和勤勉街北侧的部分人行道被围挡起来，虽然预留了人行道，但其中有几处围挡设置不合理，把整个人行道都围了起来，行人走到跟前时才无法通行，只能返回绕行，或是直接横穿绿化带走到行车道上，与过往车辆擦身而过。尤其是西海路东侧小桥村公交车站旁，因人行道被全部围挡，大家只能站在马路上上下车，很危险，这种影响正常通行的围挡方式让大家无法接受。

记者调查

11月20日，记者来到西海路，看到道路东侧约200米长的人行道一半被围挡起来，预留有一半供市民通行，有两处通道口和人行道三面均被围挡起来，围挡西侧至行车道，南、北两侧与人行道相连，市民行至此处时通行受阻，只能穿过绿化带绕行，其中一处恰好是公交车站，站牌紧挨着围挡，市民都站在行车道上候车。记者通过工程概况牌了解到，围挡内部为新城市悦广场项目，正在施工。之后，记者又来到勤勉街，看到勤勉街北侧400余米的人行道被围挡起来，预留出的人行道仅1.3米宽，部分人行道不足1米，其中有两处长约15米的通道口和人行道被全部围挡，无法通行，市民均从马路上绕行。

随后，项目施工单位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说，此处施工大门附近围挡是最近安装的，他们会结合施工情况进行调整，预计工期为半个月，待施工结束后会及时拆除。

部门答复

就此，城北区城乡建设局建管科工作人员说，他们会去现场查看，与施工方沟通后根据实际情况督促施工方调整围挡或与交警部门协调后在围挡外围预留出一条人行道，确保市民通行安全。

记者 毓洛

入住率不足15%无法供暖

目前，我市正处于供暖季。有不少市民向晚报社区记者反映，在近一个多月的供暖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希望记者予以关注。

李先生：他今年1月份入住汇鑫市场一号小区，10月15日，到了供暖时间小区物业一直未供暖，他去物业询问时，物业工作人员说，小区入住率低无法提供供暖服务，李先生查看购房合同后认为，合同中未规定因入住率低而不供暖的条款，现在物业不供暖，家中又十分寒冷他被迫外出租房。

火车站街道办事处富民路社区工作人员说，汇鑫市场一号公寓建于2013年，共有240套住房，现入住15户，因入住率不足15%无法提供供暖服务。他们已与物业协调，已入住住户可前往汇鑫物业办公室领取购买电暖气的钱。

供暖季因入住率低不给供暖，这样的做法是否合理？

省法律援助中心李律师说，如果交房时，双方签订的购房合同上对供暖时间有明确约定，在约定时间内对方没有履行，那么就属于违约行为。假如合同上没有对其约定，双方可以协商。

张先生：他居住在小桥碧桂园二期，是集中供暖，10月15日供暖后家中温度一直不达标，他想观察几天温

度后再缴纳取暖费，11月11日，负责给该小区供热的西宁天诚热力有限公司就给他发来了缴费提醒短信，称其如果再不缴纳取暖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青海省城市供热管理办法》等，对未缴纳取暖费的业主进行关阀，关阀后屋内设施出现冻坏、冻裂等现象，造成的财产损失自行承担。张先生认为，他每年都按时缴纳暖气费，今年只是稍微延迟了几天就被短信威胁，心里感到很不舒服，如果关阀造成损失该怎么办？

西宁天诚热力有限公司工作人员说，给市民发送的短信只是一个提醒，只有四五年不缴暖气费的市民家中才会被关阀，如果市民家中温度不达标，可以拨打客服电话，他们会派师傅上门查看原因。根据《青海省城市供热管理办法》第四章第三十一条规定：热用户逾期未缴纳热费，供热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可以加收滞纳金；经催缴仍不缴费的热用户，供热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可以对其暂缓供热、限热或者停止供热，但不得损害其他用户的用热权益。

记者 一竹

一周视听

小区大事

记者调查